

关于刘运阳同志的离职公告

校内各单位、全体师生、社会各界人士：

刘运阳,男,贵州三穗人,身份证号码后四位为:4016,原系我校教师,该同志于2021年8月18日入职,与我校签订劳动合同至2024年12月30日,合同期未滿。刘运阳因个人原因,于2024年5月30日书面提出辞职申请,属期末离职。打卡上班至2024年7月5日。2024年7月5日办理完离职手续及工作交接,2024年7月5日正式离职,自2024年7月5日起解除劳动合同关系。

根据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教职工招聘、录用及离职管理暂行规定》(桂工程人字(2010)7号)和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教师准入及退出管理制度》(桂工程院(2023)84号),刘运阳同志自2024年7月5日起,则不属于我校教职工,其社会上参与的任何活动均与我校无任何关系。

特此公告

